

財政部 94 年度施政計畫

財政部 94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財政為庶政之母，為厚實我國經濟實力，嚴謹的財政政策亟為重要。面對國、內外經濟瞬息萬變之挑戰，本部將積極賡續執行財政改革方案，除在既有的改革基礎上持續努力、調整與改進外，未來將以「落實財政改革方案改革目標」、「健全國庫管理、強化債務透明化、協助改善地方財政，以穩健政府財政」、「健全稅制，強化稅政，以建構租稅公平，提升服務品質」、「建構無紙化、無障礙通關環境，並簡化通關程序，提升通關效率」及「提升國家資產利用效率，增裕國庫收入」為目標，同時將注入前瞻宏觀思維，力求業務創新突破，俾使政府財政運作靈活、穩健，大幅提升效能，以符合未來國家經濟發展需要。

本部依據行政院 94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部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94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落實財政改革方案改革目標：

落實管考財政改革方案各項措施，就稅課收入、非稅課收入及支出等方面分列短、中、長期計 60 項改革措施，短期部分以每 3 個月、中期部分以每 6 個月為管考週期，並採取滾動式計畫方式辦理，每 2 年檢討 1 次，期於 2011 年前達到財政收支平衡目標。

二、健全國庫管理、強化債務透明化、協助改善地方財政，以穩健政府財政：

健全地方財政法制，提升地方財政自主；建構政府債務預警制度，落實各級政府財政自我負責精神；建立合理、客觀、可行之收稅計費機制，提升金融機構代收意願；加強政府債務透明化，提升各級政府債務管理績效；規劃公債商品多樣化及發行規律化，以促進債券市場發展；健全規費徵收制度，落實使用者付費原則；執行國防經費國庫集中支付第 2 階段作業，提高國庫資金運用成效；強化公股管理，維護國庫權益；強化菸酒市場產銷機制，推動台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民營化，以提升菸酒業務管理效能。

三、健全稅制，強化稅政，以建構租稅公平，提升服務品質：

合理調整租稅結構，擴大稅基，健全稅制，促進稅制公平、合理；持續清理欠稅及查緝遏止逃漏稅，提升稽徵效能，並確保稅收；賡續推動稅務資訊系統整合，擴大網路申辦業務與資料查詢，強化單一窗口便民服務，提升納稅服務品質；加強租稅教育及宣導，以促進誠實申報納稅；改善辦公環境，提升稅務行政效率；配合全球化趨勢，促進國際租稅交流。

四、建構無紙化、無障礙通關環境，並簡化通關程序，提升通關效率：

因應經貿發展需要，研修關稅稅率；研修關稅法規，俾與國際規範接軌；賡續提升通關效率，建構無紙化、無障礙通關環境；配合自由貿易港區設置，簡化通關程序及改善保稅作業環境；運用風險管理機制，加強查緝走私；配合推動洽簽自由貿易協定，加強國際關務合作；落實執行反傾銷及平衡措施，維護公平競爭環境。

五、提升國家資產利用效率，增裕國庫收入：

推動國家資產經營管理委員會法制化作業，強化國家資產一元化管理機制，提升國家資產運用效率；建立完整國家資產資訊，統合並提升國家資產整體運用效益；加強國有非公用財產出租、出售業務，以挹注國庫收入；擴大辦理委託經營與改良利用，多元釋出國有非公用土地；簡化國有財產工作流程，以縮短作業時程；落實為民服務措施，提升服務效能。

貳、衡量指標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94 年 度目 標值
	衡量指標	評 估 體 制	評 估 方 式	衡量標準	
一、落實財政改革 方案改革目標	1、充裕財政增進服務 效能，並提升行政 效率	1	統計 數據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稅課收入之成長 率/ GNP 成長率)x50% +(歲入金額增加 數/歲出金額增加數)x50%	0%
	2、稅課收入改革措施 之管考	1	統計 數據	(財政改革措施之主辦機關實際通報數 / 財政改革措施之主辦機關應通報 數)x100%	0%
	3、非稅課收入改革措 施之管考	1	統計 數據	(財政改革措施之主辦機關實際通報數 / 財政改革措施之主辦機關應通報 數)x100%	0%
	4、支出改革措施之管 考	1	統計 數據	(財政改革措施之主辦機關實際通報數 / 財政改革措施之主辦機關應通報 數)x100%	0%
二、健全國庫管 理、強化債務 透明化、協助 改善地方財 政，以穩健政 府財政	1、建立收稅計費機 制，提升行政效率	1	統計 數據	(委外研究報告完成數/委外研究報告 總數)x20% +(擬訂付費費率之國稅稅目 數/國稅稅目總數)x80%	0%
	2、菸酒公司民營化時 程	1	統計 數據	民營化釋股比例 (51%)	0%
	3、國內債務透明度	1	統計 數據	中央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小於 GDP 的 40 %	0%
	4、國外債務透明度	1	統計 數據	中央政府國外債務未償餘額占 GDP 為 0	0%
	5、債務預警建制	1	統計 數據	(委外研究報告完成數/委外研究報告 總數)x90% +(預警指標建制數/指標研 究完成數)x10% (1 建立政府債務預警指標的評估與分 析。2 建立政府運用債務預警制度的可 行操作方法。3 配合公共債務法之研 修，完成政府債務預警體系之建制)	0%
	6、提升地方自有財源 比例 10 個百分點	1	統計 數據	(當年度地方政府預算平均自有財源比 例－基礎年地方平均自有財源比例)/10 %	0%
三、健全稅制，強 化稅政，以建 構租稅公平，	1、加強查核，有效防 止逃漏稅，維護租 稅公平	1	統計 數據	(查獲補徵稅額及罰鍰/賦稅收入實徵 數)x 100%	0%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94 年度目標值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提升服務品質					
	2、增加所得稅申報案件之網路申報件數	1	統計數據	(網路申報所得稅件數/總申報案件件數)x 100%	0%
	3、增加網路報繳營業稅比率	1	統計數據	(網路報繳營業稅件數/申報案件件數) x 100%	0%
	4、土地稅及房屋稅收佔地方政府財政收入之比重	1	統計數據	(全國土地稅及房屋稅收合計數/各地方政府財政收入總決算數)*100%	0%
	5、網站報稅訊息即時通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會員人數較上年度會員人數增加數/上年度會員人數)x 100%	0%
	6、商品與勞務之間接稅收占 GDP 比例	1	統計數據	商品與勞務之間接稅收(含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貨物稅、菸酒稅)/GDPx100%	0 名次
	7、提供民眾稅務查詢、申辦件數三年內成長 5%之達成率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件數-94 年度件數)/(94 年度件數 x5%)]100%	0%
	8、輔導企業應用電子發票	1	統計數據	企業應用電子發票家數	0 家數
	9、提供外機關運用稅務資訊系統數	1	統計數據	建置完成可提供外機關運用稅務資訊之系統個數	0 數量
	10、推動加值服務中心及大型企業與服務平台介接整合家數	1	統計數據	加值服務中心及大型企業與服務平台介接整合家數	0 家數
四、建構無紙化、無障礙通關環境，並簡化通關程序，提升通關效率	1、提升空運 C1 通關方式比率，縮短廣義通關時間	1	統計數據	(每月 C1 案件數/每月收單總數)x100%	0%
	2、提升海運 C1 通關方式比率，縮短廣義通關時間	1	統計數據	(每月 C1 案件數/每月收單總數)x100%	0%
	3、降低「空運」進口報單查驗比率	1	統計數據	[(前一年度查驗比率－本年度查驗比率)÷前一年度查驗比率]x100%	0%
	4、降低「海運」進口	1	統計	[(前一年度查驗比率－本年度查驗比	0%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94年度目標值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報單查驗比率		數據	率)÷前一年度查驗比率]x100%	
	5、參考京都公約規範及配合業者需求，修改相關法規	1	統計數據	(修改不合時宜關務法規累計數/關務法規總數)x 100%	0%
	6、推動優良廠商認證制度	1	統計數據	[已認證家數/優良廠商認證家數(目標300家)]x 100%	0%
	7、推動報關委任書無紙化作業，以提升行政效能	1	統計數據	(每月線上委任案件數/每月委任收單總數)x 100%	0%
	8、推動 WCO 共同資料項目之比對與調和	1	統計數據	(我國與 WCO 相符項目/WCO 共同資料項目)x 100%	0%
五、提升國家資產利用效率，增裕國庫收入	1、釐整異動國家資產資料庫及地理資訊系統建置之國家資產資料	1	統計數據	(預估逐年釐整異動累進數/預估未來四年釐整異動總額) * 100%	0%
	2、接管各機關移交國有公用閒置、低度利用及被占用之國有不動產筆數(錄)	1	統計數據	(預計逐年接管筆數累進數/預估未來四年接管總數)x100%	0%
	3、辦理國有財產出租、出售、委託經營、改良利用業務之處分收益	1	統計數據	(預估逐年處分收益累進數/預估未來四年處分收益總額)x100%	0%
	4、檢討國有財產出租、出售、委託經營、改良利用等業務，落實分層負責，縮短處理時效	1	統計數據	(預估逐年縮短決行層級累進數/預估未來四年縮短決行層級總數)x100%	0%
	5、落實國有財產業務為民服務措施，提升服務成效	1	統計數據	(預估逐年改善為民服務措施累進數/預估未來四年改善為民服務措施總數)x100%	0%

【備註】：

一、「本項衡量指標最新資訊請詳行政院研考會公布之網路版，網址：

http://enable.rdec.gov.tw/template/temp01.php?msg_id=1088649534&main=施政規劃」。

二、評估體制之各數字代號意義說明如下：

1. 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 指實際評估作業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 指實際評估作業是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等）負責運行。
4. 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 其他。

財政部 94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國庫業務	一、落實財政改革方案之執行管考	一、為落實推動「財政改革方案」之各項財政改革措施，依管考作業規定短期改革措施以每 3 個月、中期改革措施每 6 個月為管考週期，由各相關主管機關按時填報各項措施之執行進度，並依管考作業情形召開檢討會議。 二、由各相關主管機關分別透過行政改進措施或修法據以落實執行，期於 2011 年以前達成財政收支平衡的目標。
	二、提升地方財政自主	一、經由業務聯繫會報方式，加強宣導財政自我負責精神，協助地方開闢自治財源，以提升地方自主程度。 二、研修中央統籌分配稅款制度，健全財政調整機制，以促進地方財政均衡發展。
	三、健全菸酒市場產銷機制	一、強化菸酒品質衛生管理：配合新修正菸酒管理法，增訂「進口酒類查驗辦法」、「酒盛裝容器之衛生標準」及「菸酒產製工廠之設廠標準」等。 二、賡續推動辦理「財政部酒品認證制度」：持續推動本認證制度，並研議規劃認證標籤之防偽機制，另加強向消費者宣導優質酒品供作為選購資訊，俾促進酒製造業之良性發展。 三、強化菸酒查緝機制，以提升菸酒稽查及取締業務之執行。
	四、建構政府債務預警制度	一、政府債務預警指標的訂定、評估與分析。 二、建立政府運用債務預警制度的可行操作方法。 三、配合公共債務法之研修，完成政府債務預警體系之建制。
	五、研究建立合理、客觀、可行之收稅計費機制	一、完成委外研究計畫之發包。 二、完成期中報告之審查。 三、完成期末報告之審查。
	六、加強債務透明化	一、蒐集國際組織對公共債務定義之相關資訊。 二、瞭解世界各主要國家對債限之規範，建立我國政府債務評比參考指標。 三、強化公共債務揭露內涵，適時以解釋函令加強債務透明度。 四、彙整各界意見，通盤檢討研修公共債務法。
	七、推動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民營化	一、辦理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釋股作業，預計獲得釋股收入 178.5 億元，占該公司股權 30%。 二、由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遴選釋股承銷商，其承銷價格由本部評價委員會議決定後，由證期局報備承銷案，再進行公開承銷作業，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八、健全規費徵收制度</p> <p>九、提高國庫資金運用成效</p> <p>十、規劃公債商品多樣化及發行規律化</p> <p>十一、強化公股管理</p>	<p>股務作業則由菸酒公司負責辦理。</p> <p>一、規費收費項目分類系統化：參酌規費法及中央政府各機關徵收規費情形，將規費收費項目分類系統化，以利規費徵收作業管理。</p> <p>二、有效控管規費收費標準之審查作業：請各機關依規費法之規定每3年加強檢討訂定、調整收費標準，促進規費收費合理化，以有效控管規費收費標準之審查。</p> <p>一、督導支付處完成電腦設備更新及與國防部間專線傳輸之建立。</p> <p>二、國防經費經行政院核定，至遲自94年7月1日開始，實施國庫集中支付第2階段作業，即除零用金及特殊款項外，均需將款項自國庫直接撥付實際收款人，不得自行領回存管轉發。備付款由新台幣25億元，調整為零用金新台幣7.59億元，增加國庫資金運用成效。</p> <p>一、參採國內外債券商品創新情形，規劃適合我國發行之各項公債商品，促進資本市場之發展。</p> <p>二、實施定期適量發行公債，有效建構債券殖利率曲線。</p> <p>一、加強與投資事業聯繫，確實掌握事業經營資訊。</p> <p>二、強化公股股權管理機制，維護公股權益。</p>
<p>二、費款支付</p>	<p>國庫集中支付作業</p>	<p>一、研修支付相關法規，以提升費款支付效率。</p> <p>二、廣續推廣國庫集中支付業務之電子支付作業，並辦理「財政部中部辦公室（支付業務）推動電子支付計畫」。</p> <p>三、建立多元化、多功能資訊，提供便捷查詢資料及庫款支付對帳單。</p> <p>四、改進國庫支票簽發作業，使庫款支付達到迅速、正確及安全之目的。</p>
<p>三、賦稅業務</p>	<p>一、健全稅制落實租稅公平合理</p>	<p>一、修正所得稅法，檢討並縮減不合時宜之所得稅減免規定，建立因應我國經濟發展所需之所得稅制度，以增進稅制之公平、合理及簡化。</p> <p>二、配合國家政策，研究改進營業稅相關法規，適時辦理修法事宜，落實租稅公平合理。</p> <p>三、依據行政院財政改革委員會就「遺產及贈與稅」之建議，檢討遺產及贈與稅法相關規定。</p> <p>四、檢討不合時宜之土地稅相關法規，適時辦理法規修正事宜，落實土地稅制之公平、合理。</p> <p>五、依據行政院訂定「稅式支出評估作業應注意</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二、加強各稅稽徵</p>	<p>事項」評估業務主管機關研擬之可行性與效益分析。</p> <p>一、加強所得稅稽徵</p> <p>(一) 落實以電腦選案方式選查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p> <p>(二) 督導各地區國稅局加強「會計師簽證異常案件之抽查作業」。</p> <p>(三) 督導各地區國稅局加強健全移轉定價查核案件</p> <p>(四) 督導各地區國稅局加強特定扣繳單位之檢查作業。</p> <p>(五) 督導各國稅局加強執行業務者、補習班調查作業。</p> <p>(六) 落實綜合所得稅個案調查案件之查核。</p> <p>二、加強營業稅稽徵</p> <p>(一) 督導加強營業稅稅籍清查，輔導營業人依法辦理登記。</p> <p>(二) 督導加強防杜虛設行號及相關查緝作業，防杜逃漏。</p> <p>(三) 督導加強營業人進項憑證查核，追查營業人以不實進項憑證冒抵或冒退稅款。</p> <p>三、加強貨物稅稽徵</p> <p>(一) 督導加強對應稅貨物產銷情形及申報出廠數量異常之查核。</p> <p>(二) 督導加強對私製、漏稅貨物之查緝。</p> <p>四、加強菸酒稅稽徵</p> <p>(一) 督導已取得菸酒製造許可執照，未辦理廠商登記及產品登記即出廠銷售，涉及逃漏稅之查核。</p> <p>(二) 督導菸酒產製廠商申報完稅出廠數量與其原物料或容器用量分析有無異常情形。</p> <p>(三) 督導產製廠商有無以低於菸酒稅價格銷售菸酒製品，涉及逃漏稅之查核。</p> <p>五、督導各國稅局辦理「運用個人財產變動分析系統選案查核遺產及贈與稅作業」。</p> <p>六、督導土地增值稅適用優惠稅率及免稅、不課徵土地之審查。</p> <p>七、督導地價稅適用優惠稅率及減稅土地之審理查核。</p> <p>八、督導房屋稅適用不同稅率之查核。</p> <p>九、督導使用牌照稅查欠催繳及取締告發未稅車輛。</p>
	<p>三、加強欠稅清理增裕庫收</p>	<p>一、督導全國各稅捐稽徵機關切實依據「稅捐稽</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徵機關清理欠稅作業要點」積極清理欠稅及罰鍰，以維護租稅公平。</p> <p>二、廣續辦理「防止新欠清理舊欠績效」競賽。</p> <p>三、依據「財政部核發稅務獎勵金作業要點」規定，對清欠競賽成績優良之機關、單位發給獎勵金，以激勵士氣，提高清理欠稅績效。</p>
	四、稽核重大逃漏稅案件	<p>一、加強蒐集商情資料，掌握營利事業經營狀況，以為稽核案件選查依據。</p> <p>二、利用本部財稅資料中心電腦資料，選列申報異常案件深入調查。</p> <p>三、加強查緝重大漏稅檢舉案。</p> <p>四、彙集逃漏稅案例，提升調查技術。</p>
	五、執行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	<p>規劃年度「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選定查緝逃漏稅重點作業項目，督促各稽徵機關加強查緝不法逃漏稅，以維護租稅公平與社會正義，促使納稅人自動補報繳稅，進而養成人人誠實納稅的良好習慣，建置公平優良納稅環境。</p>
	六、加強租稅教育及宣導	<p>一、加強新稅制及新稅政之相關宣導。</p> <p>二、廣續推動「信用卡」繳稅宣導。</p> <p>三、廣續推動「依法納稅觀念」之宣導，使民眾在潛移默化中養成依法納稅的觀念。</p> <p>四、廣續「網際網路報稅繳稅」之宣導，使民眾知曉這項便民措施，善加利用。</p> <p>五、廣續推動「自動櫃員機轉帳繳稅」及「利用存款帳戶轉帳納稅」之宣導。</p> <p>六、利用各種傳播媒體，灌輸國民租稅常識及正確納稅觀念，使納稅義務人知曉稅務法規和便民措施，進而誠實納稅。</p> <p>七、編印「稅法輯要」及各級學校適用之租稅教育輔助教材，提供學校師生閱讀，期使正確納稅觀念，在校園生根發展，進而影響家庭成員及社會大眾。</p> <p>八、編印租稅宣傳資料，分送各稽徵機關運用。</p> <p>九、協助、督導各稽徵機關辦理一般民眾及各級學校之租稅教育及宣導活動。</p>
	七、強化網路查詢資料及報稅	<p>一、廣續辦理各類所得扣（免）繳憑單資料網路申報、綜合所得稅結算網路申報繳稅、營利事業所得稅暫繳及結算網路申報繳稅作業。</p> <p>二、廣續規劃推動將扣繳義務人申報之各類所得扣（免）繳憑單資料先行整理歸戶，供納稅義務人上網查詢，作為結算申報參考之作業。</p>
	八、配合全球化趨勢加強租稅交流	<p>一、為瞭解他國稅制及交換稅務行政經驗，加強國際租稅交流，擬出席美洲國家稅務主管中</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心 CIAT 年會及技術會議、亞洲稅務行政及研究組織 SGATAR 年會及工作會議、OECD 稅務研討會等國際租稅會議。另積極推動與我經貿關係密切國家簽訂租稅協定，以避免重複課稅及防杜逃稅，並增進雙方交流。</p> <p>二、因應全球化發展趨勢，研擬符合國際潮流之消費稅政策。</p>
	九、賡續辦理信用卡繳納稅款作業	賡續推動納稅義務人利用信用卡繳納各項稅款作業。
	十、財政部臺灣省北、中、南區國稅局暨所屬分局稽徵所購建辦公廳舍計畫	<p>臺灣省北、中、南區國稅局自 88 年下半年至 96 年度，統一規劃第一階段購建區局暨所屬分局、稽徵所辦公廳舍。該計畫 94 年度預定購建辦公廳舍包括：</p> <p>一、北區國稅局區局及桃園縣分局（含本部國有財產局臺灣北區辦事處桃園分處，由北區國稅局統籌編列經費預算）。</p> <p>二、中區國稅局區局（含本部國有財產局台灣中區辦事處，由中區國稅局統籌編列經費預算）、竹山稽徵所。</p> <p>三、南區國稅局岡山稽徵所。</p>
	十一、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	<p>一、統一發票開獎。</p> <p>二、委託金融機構兌付統一發票中獎獎金。</p> <p>三、核銷中獎統一發票。</p> <p>四、異常中獎統一發票查核。</p> <p>五、追回偽變造發票冒領獎金。</p> <p>六、統一發票教育及推行。</p>
四、關務行政規劃督導	一、調整關稅政策，促使稅率合理化。	<p>一、密切注意 WTO 新回合談判有關關稅政策議題之進展，並配合經濟部或外交部舉辦之經貿諮商，研提關稅議題之我方立場或派員出席會議。</p> <p>二、為因應未來國內外經濟情勢及產業發展需要，將彙集業者及產業主管機關對稅則分類及稅率之修正意見，以檢討並研擬修正我國農工產品之進口關稅稅率，促使稅率結構合理化。</p>
	二、檢討修正關務法規	<p>一、考量廠商營運及海關實務需要，適時修正關務法規。</p> <p>二、將重要之涉外關務法規翻譯為英文。</p> <p>三、就修正版京都公約條文與我關務法規之異同進行研究。</p>
	三、提升保稅區之營運功能	一、實地訪查保稅倉庫、保稅工廠及物流中心業者，瞭解其營運困難並尋求改進之道。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二、配合自由貿易港區之運作，落實簡化通關程序及廠商自主管理之要求，讓貨物可以迅速進出自由港區。
	四、加強國際關務合作，維護貿易安全	一、積極推動與各國簽署關務互助協定或安排關務人員互訪。 二、配合推動與重點國家洽簽自由貿易協定案研擬關務條款，並參與國內跨部會會議。 三、配合經濟部或外交部舉辦之經貿諮商，研提關務合作議題或派員出席會議。 四、配合國際關務人才培訓及交流，協調財政部財稅人員訓練所辦理國際性訓練班，與各國官員進行實務與經驗交流，進一步增進我國在國際上之能見度。
	五、落實執行反傾銷及平衡措施制度	一、適時配合修改相關法規並落實執行，以維護國內產業公平競爭之權益。 二、積極參與W T O反傾銷委員會及補貼暨平衡措施委員會，掌握國際規範變動情形。
五、關稅稽徵	一、改善貨物通關及保稅作業環境計畫	一、建置稅費繳納系統。 二、建置其他通關系統異地備援作業。
	二、高雄關稅局建置機動式貨櫃檢查儀計畫	一、修正高雄關稅局建置機動式貨櫃檢查儀計畫書，報部層轉行政院核定。 二、建築物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標，研擬招標文件，並辦理土地土質鑽探。 三、建築物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標，辦理招標等相關作業。 四、規劃、設計機動式貨櫃檢查儀停放處所建築物相關圖說。 五、委託中央信託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機動式貨櫃檢查儀公開招標採購、審標、決標及簽約。 六、機動式貨櫃檢查儀停放處所之建築物辦理公開招標、決標及簽約。 七、機動式貨櫃檢查儀製造、組裝。 八、建築物開工建造、工程施工。
	三、規劃建置風險管理機制	一、規劃、建置「風險管理運用系統」及「查緝用艙單篩選系統」。 二、運用「查緝用艙單篩選系統」過濾高風險貨物加強控管，防止調包走私。 三、運用「風險管理運用系統」辦理廠商守法評估、守法檢查（事後稽核）及分析通關資料。 四、根據評析結果有效篩選高風險貨物加強查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驗，其他貨物則予免驗，以促進通關便捷化。
	四、擴大貨櫃動態查核系統各項查核功能	一、簡化 T1、T2 作業，將貨櫃（物）之動態及查核機制納入管理。 二、將貨櫃重量，各動態時段之封條號碼，納入比對控管。 三、對高危險貨櫃採行嚴密之管控機制。
	五、落實倉儲業自主管理稽核作業	一、針對「海關稽核貨棧貨櫃集散站業者實施自主管理作業規定」第 4、5 項作業，加強稽核及複核功能。 二、辦理倉儲業者實施自主管理專責人員及海關稽核人員在職訓練講習。 三、倉儲業自主管理條件定期由各關稅局之審查小組複核。
	六、加強推動與業者策略聯盟，協助海關查緝非法	一、加強與業者互動，實施走動式服務，宣導政令，協助業者解決問題。 二、舉辦與業者座談會，加強業者自我保安措施，防止恐怖事件滲入。 三、加強與業者夥伴關係，辦理通關實務訓練講習，教導業者協助海關「如何發現不法情況」之能力。
	七、財政部關稅總局所屬各關稅局關艇汰舊換新中程計畫	一、督導建造船廠如期開工、安龍骨、下水、完工。 二、督導聯設中心監造人員依規範書建造以控管關艇建造之品質。
	八、提升海關網路環境安全防护	一、建置資訊安全監控中心（SOC），強化網路環境監控，落實執行資訊安全防护工作。 二、蒐集及監控海關之資訊安全事件資訊，提供即時處理、預警及稽核等機制。
六、國有財產業務	一、強化國家資產一元化管理機制	一、修正國有財產法，落實國家資產經營管理委員會法制化目標，建立國家資產一元化管理機制。 二、持續列管並督促各管理機關移交「國有公用閒置、低度利用及被占用不動產加強處理方案」應變為非公用財產之國有建築用地。 三、續訂「尚未檢討之國有公用建築用地清理計畫」，清理及處理未納入檢討之建築用地。
	二、建立完整國家資產資訊	一、辦理管理機關資料檔整作業。 二、建立國有公用財產資料異動作業平台。 三、建置其他資產資料異動作業平台。 四、連結地政電子閘門，開發資料比對整功能。 五、圖籍資料整及更新。 六、各主管機關及管理機關線上傳輸異動及校對更新財產資料。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三、接管及勘(清)查土地	各級政府機關移交國有非公用不動產或依法歸屬國有(如抵稅地)不動產之接管作業及辦理民眾申請承租、承購國有非公用不動產案件及新接管不動產之實地調查。
	四、完成九十三年度國有財產總目錄及彙編九十五年公用財產異動計畫	繼續協調中央各機關按期函送財產目錄、公用財產異動計畫等,以充實公用財產總帳,並編製年度總目錄及異動計畫。
	五、辦理國有不動產之撥用	各級政府機關因公務、公共需用國有不動產,配合辦理撥用。
	六、加強國有土地出租及被占用地處理	一、符合逕予出租規定者,配合使用人之申請辦理出租;選定國有非公用不動產辦理標租及辦理耕地放租。 二、處理被占用國有非公用土地,並向私人占建國有非公用土地者追收使用補償金。 三、預計可收取租金收入概算數 25 億 1,118 萬 1 千元,其中使用補償金收入 7 億 5 千萬元。
	七、加強辦理國有土地出售、放領	一.依據國有財產法等相關規定處理國有非公用土地。 二.加強處理抵稅財產。 三.預計土地售價收入概算數 239 億 4550 萬元,其中預計放領地價收入 1 億 571 萬 5 千元。
	八、加強辦理國有財產委託經營	積極辦理國有非公用財產委託經營,預計可收取權利金 3,800 萬元。
	九、加強辦理國有非公用土地合作改良利用	積極辦理簡式合作經營及加強與政府機關或公營事業機構合作改良利用國有非公用土地(包括初鹿牧場乳品生產及開發平面收費停車場等事業),預估收入約 4,633 萬元。
	十、加強國有財產業務電腦化開發、轉換及維護各項應用軟體及資料建檔	一、積極推動並維護已開發應用系統。 二、開發公文管理系統及資料轉換。 三、加強辦理資訊教育訓練,以利業務電腦化推動。 四、因應業務成長及辦公室自動化需求汰換及租購設備。 五、廣續辦理電腦設備及線路維護作業。
七、財稅資訊業務	一、稅務 e 網通計畫	一、稅務單一入口網站及稅務機關與外機關網網通系統規劃設計與建置。 二、稅務單一入口網站及稅務機關與外機關網網通系統硬軟體設備建置。 三、稅務單一入口網站及稅務機關與外機關網網通系統試辦輔導。
	二、配合營業稅改國稅自徵資訊作業計畫	維護營業稅自徵資訊作業系統及依合約完成第 2 次整體系統效率規範驗收。
	三、電子發票推動計畫	一、電子發票推動現況調查。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二、電子發票傳輸標準、產業導入程序、增值中心管理辦法等作業規範規劃。 三、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建置架構、功能及維運機制規劃。 四、辦理教育訓練及推廣說明會。 五、法規檢討與修訂。
	四、地方稅資訊應用軟體建置計畫	一、推廣單位安裝、測試、上線與驗證。 二、教育訓練(約 657 小時)。
	五、行政救濟文稿資訊作業平台建置作業計畫	一、彙整內地稅及關稅行政救濟作業資訊需求。 二、依需求訂定系統委外招標規格，辦理相關招標、採購事宜。 三、確定資訊需求功能、資料庫概念模型等。 四、依資訊需求功能完成系統分析及設計。